转债代码: 118021 转债简称: 新致转债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 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 10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 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事宜。并于 2024年 10月24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根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均为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12个月。

鉴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宜的有效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公司拟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项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至 2026 年 10 月 23 日。除延长上述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期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内容保持不变。

本次延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